

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2年11月7日在东莞市南城区宏远大厦16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此次临时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1月4日以书面加电子通讯方式发出，会议应出席的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5人，会议由周明轩董事长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：

《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；议案获得通过。

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期披露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》。

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将审议《关于拟转让子公司贵州宏泰矿业有限公司股权及债权的议案》，该议案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10月28日审议通过，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，此次交易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为此，关于《转让子公司贵州宏泰矿业有限公司股权及债权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8）更新如下：“一、交易概述”，在该公告第2页第3段末尾加上“本次交易将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”；“三、（二）标的资产概况”，在该公告第5页第3段第3点，去除“本次交易无需股东大会批准”文句；“三、（三）.2.（3）”，在该公告第9页倒数第2段第（3）点，去除“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”文句。除上述所提内容及日期更新之外，该公告的其它内容不变。更新后的该公告全文请见与本公告同期

披露的《转让子公司贵州宏泰矿业有限公司股权及债权的公告（更新后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8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七日